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RES/1163(1998)
17 April 1998

第 1163(1998)号决议

1998 年 4 月 17 日

安全理事会第 3873 次会议通过

安全理事会,

回顾其以前关于西撒哈拉问题的所有决议,

重申充分支持秘书长、秘书长特使、秘书长特别代表和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执行《解决计划》和当事双方就执行该计划达成的各项协议,并回顾这些协议规定执行身份查验的责任在于身份查验委员会,

重申其致力协助当事各方就西撒哈拉问题达成公正、持久的解决办法,

又重申其致力于依照当事双方接受的《解决计划》为西撒哈拉人民的自决刻不容缓地举行一次自由、公平和公正的全民投票,

欢迎 1998 年 4 月 13 日秘书长的报告(S/1998/316)并支持报告中的评论和建议,

1. 决定将西撒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至 1998 年 7 月 20 日,使西撒特派团能够进行其身份查验任务,以期完成该进程;

2. 呼吁当事方与联合国、秘书长特别代表和根据《解决计划》所设的身份查验委员会积极合作,以完成《解决计划》中的选民身份查验阶段的工作和就执行计划达成的协议;

3. 注意到根据 1997 年 11 月 13 日秘书长的报告(S/1997/882)附件二的提议和 1998 年 4 月 13 日秘书长报告中建议的进一步说明,继续部署排雷活动所需的工兵部

队和支援军事人员部署所需的行政工作人员;

4. 再次表示只要秘书长报告表示身份查验进程已达到必须部署军事和警察资产的阶段,就打算根据 1997 年 11 月 13 日秘书长的报告附件二的提议,对关于为西撒特派团增援其余军事和警察资产的请求给予积极考虑;

5. 要求摩洛哥、阿尔及利亚和毛里塔尼亚政府同秘书长达成各自的部队地位协定,并回顾,在达成这些协议之前,应根据大会第 52/21 B 号决议暂时适用 1990 年 10 月 9 日的部队地位示范协定(A/45/594);

6. 请秘书长从西撒特派团任务期限延长之日起每隔 30 天就《解决计划》和当事方达成的协议的执行进展情况向安理会提出报告,并就过渡期间的所有重要事态和酌情就西撒特派团任务期限的持续可行性定期通知安理会;

7. 决定继续处理此案。
